

证券代码:000511 证券简称:*ST瑞碳 公告编号:2017-045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7月14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于2017年7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应到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同时,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杨海滨、谢征宇、王晋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代理董事长王利群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已于2017年6月30日任期届满,由于公司控股股东沈阳银基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7日提出下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人选,因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实际任期届满日为2017年7月17日(即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新一届董事会),为落实安排好第九届十九次董事会(2017年6月15日召开)审议的未决重要事项和章交所关注函【017】第2号,及年报问询函【017】第267号的回复等工作,完成好新老两届董事会的交接工作,做到勤勉尽责。
- 审议通过《关于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未决重要事项移交第十届董事会继续完成的议案》
- 1.出售银基置业30%股权及与首都京投《融资框架协议》等事项的后续安排;
2.审议通过公司于2017年6月末前解决大额关联债权债务,主要包括:
(1)尽快落实出售银基置业30%股权转让余款的回收;
(2)尽快落实实宇股权转让余款的回收;
(3)降低大额贸易预付款问题;
(4)落实其它大额应收款的回收。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深交所关注函【017】第92号 and 问询函【017】第267号回复的相关工作移交第十届董事会完成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11 证券简称:*ST瑞碳 公告编号:2017-047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A股代码:601390 公告编号:临2017-033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H股代码:0039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本公司近期中标以下重大项目:
一、国内重大项目

序号	中标单位	中标项目	中标金额(万元)	工期
铁路工程				
1	中铁一局 中铁二局 中铁七局	新建杭州至宁波城际铁路浙江段(含部分站后)工程,浙江段(含站前、站后、铺轨、架梁、铺架)	646.771	180天
2	中铁一局 中铁二局 中铁四局	新建武汉至成都铁路成都至德阳段(DH20-3段、DH20-4段)工程,铺轨、架梁、铺架	510.238	48个月
3	中铁建工 中铁二局	新建京张铁路怀柔段站前、站后及铺架工程	228.602	30个月
4	中铁一局 中铁二局 中铁四局	滇越国际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157.720	18个月
5	中铁一局电气化局	新建柳州至南丹铁路 西段“系统集成+TJESM1-1标段”工程,铺架、架梁、铺架	106.247	61日历天
6	中铁一局	新建柳州至南丹铁路 西段“系统集成+TJESM1-1标段”工程,铺架、架梁、铺架	92.325	75天
7	中铁建工	贵阳北站至龙里站“新建+改造”工程,系统集成及相关工程总承包	83.896	7个月
8	中铁一局	新建武汉至成都铁路成都至德阳段(DH20-3段、DH20-4段)工程,铺架、架梁、铺架	62.201	18个月
公路工程				
9	中铁八局	九寨沟至成都一期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快速改扩建工程 施工一标段项目	123.800	24个月
10	中铁大桥局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高速公路PPP1标段	88.288	18个月
11	中铁四局	南京江浦门河和浦口门河快速通道工程2标段	84.124	604天
12	中铁四局	广东省肇庆市江罗高速公路“收费岛”工程二期(一期项目)施工、铺架、架梁	80.324	-
13	中铁一局	甘肃省平凉至天水公路“新建+改造”工程	63.414	944日历天
14	中铁大桥局	内江自流井区白夹河大桥“新建+改造”工程总承包(含设计、施工、运营)	57.367	540天
15	中铁一局	广西贺州段白区河至贺州段公路PPP1标段工程	51.979	14个月
市政及其他工程				
16	中铁四局	郑州城市轨道交通综合保税区 郑州国际保税中心 西段“第一标段”工程(含施工、运营)	146.246	795日历天
17	中铁一局	郑州城市轨道交通综合保税区 郑州国际保税中心 西段“第一标段”工程(含施工、运营)	122.237	869日历天
18	中铁北京局	合肥轨道交通4号线工程土建总承包	87.511	985日历天
19	中铁四局	福州地铁4号线工程土建总承包	71.251	1300日历天
20	中铁一局	四川宜宾至内江至成都铁路工程(宜宾至内江段)工程	63.710	730日历天
21	中铁一局	无锡地铁4号线一期工程(DH07JSC-04标段)	60.370	943天
22	中铁建工	中国人寿天津空港经济区生态住宅项目	59.700	729天
23	中铁四局	无锡地铁4号线一期工程土建	56.379	1095天
24	中铁一局	沈阳地铁9号线一期工程系统集成标段	51.954	104天

序号	中标单位	中标项目	中标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万元)	工期
1	中国中铁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佳木斯至密山铁路工程	-	36,384	40个月
2	中国中铁	常德至益阳至岳阳至长沙公路项目	-	31,056	-
3	中铁三局	Port Jackson-Rossburne Dam (Gala) 2号桥	887,759,651.45	27,596	1095天
4	中铁建工	Huainan day-213新商品房的交付总承包合同	4,387,180,965.95	27,211	33个月
5	中国中铁	西昌马市桥中桥工程	-	21,182	-
6	中国中铁	黔东南丹朱村学校改扩建工程	-	18,600	229日历天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17-039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报告所载2017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元)	1,074,935,275.44	748,245,192.55	43.66%
营业利润(元)	154,985,869.77	136,994,036.33	1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966,468.55	138,295,702.25	1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8,724,002.22	113,730,428.27	3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	0.20	3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8%	6.73%	1.01%
总资产(元)	2,961,683,099.02	2,821,754,968.80	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元)	2,029,961,424.91	1,970,272,265.21	3.03%
股本(元)	578,917,784.00	445,321,380.00	3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1	4.42	-20.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简要说明
2017年半年度,在公司“行业+渠道”的经营模式的推动下,借助公司供应链体系及研发体系的有利支撑,公司数据中心一体化业务、光伏新能源业务始终保持稳定的高速发展。其中,随着公司在海外市场分支机构布点的逐步完善,公司海外业务的销售收入继续保持稳步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2017-061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不实报道的澄清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不实报道简述
2017年7月16日,英国金融时报发表了题为“China uses investment funds to lead reform push”的文章(下称“报道”或“该报道”),有境内媒体对上述报道进行了编译,该编译报道被多家媒体转载。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据英国金融时报(FI)报道,管理运营300亿美元(约合2035亿人民币)规模的“国字号”试点企业中国新创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国新”),正计划向私募基金九鼎投资投资至少20亿美元(约合135亿人民币)。投资将分阶段拨付,开始是人民币资金,随后将是用于海外投资的美元资金……”
“此前中国国新最受关注的一笔投资,是为了帮助中国化工(ChemChina)收购全球第一大农药公司瑞士先正达(Syngenta),购买了70亿美元的永久债券。而九鼎投资的第一笔大型海外并购案发生在2015年,当时九鼎斥资14亿美元收购富通集团(Ageas)在香港的保险业务……”
二、澄清说明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针对上述报道事项进行调查核实,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7年7月17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为一个交易日。本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报道事项进行了调查,发现上述报道中控股股东向九鼎股权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鼎集团”)确实,并上报国新存在不实信息,现澄清如下: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7月17日下午2: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16日15:00至2017年7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沈阳凯宾斯基酒店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代理董事长王利群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8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2,866,7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053%。其中,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7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21,309,5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046%;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为26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556,8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北京隆安律师事务所沈阳分所姜春华律师、路翎律师出席大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128,779,0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235%;反对2,583,6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445%;弃权1,504,1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20%。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22,627,275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2934%;反对9,973,61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065%;弃权265,9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01%。
3.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22,663,575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207%;反对10,012,91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361%;弃权19,03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32%。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30,834,654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06%;反对1,

187,2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935%;弃权844,94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59%。
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129,413,994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013%;反对2,282,9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182%;弃权116,99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805%。
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暂停上市后聘请股票恢复上市保荐人以及股份托管、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1,522,914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886%;反对402,4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28%;弃权941,48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86%。
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0,909,394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268%;反对1,418,6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77%;弃权538,8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55%。
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0,852,394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843%;反对1,454,8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49%;弃权559,6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12%。
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董增彪连任	130,395,594	98.1019%	1,740,400	1.3100%	730,400	0.5499%
董增彪辞职	130,322,594	98.0815%	1,804,100	1.3787%	730,400	0.5711%
董增彪连任	129,970,804	97.8204%	2,246,100	1.6905%	649,800	0.4915%
董增彪辞任	130,324,004	98.0636%	1,804,100	1.3787%	738,600	0.5559%
董增宇	130,308,004	98.1429%	1,736,600	1.3079%	732,100	0.5519%
董增宇连任	128,838,794	97.7210%	2,378,200	1.7899%	649,800	0.4891%
董增宇连任	130,409,394	98.1869%	1,738,000	1.3369%	641,800	0.4839%
董增宇连任	130,625,994	98.4825%	1,738,000	1.3369%	649,800	0.4891%
董增宇连任	130,539,294	98.0797%	1,864,700	1.4345%	662,800	0.488%

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议案	同意(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监事陈宇	130,084,314	97.9888%	1,746,100	1.3424%	1,036,580	0.7809%
监事张月	129,998,614	97.8413%	1,831,800	1.3787%	1,036,580	0.7809%

表决结果: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上述工程造价合计约人民币3,321,250万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6年营业收入的5.16%。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18日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A股代码:601390 公告编号:临2017-034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H股代码:00390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我公司2017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一、主要经营情况
1.按业务类型统计

业务类型	2017年4-6月		2017年1-6月累计		同比增长(%)
	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营业收入(亿元人民币)	利润总额(亿元人民币)	
基础设施建设	977	2465.0	1918	4751.8	22.5
其中:					
铁路	325	436.6	530	738.4	-27.0
公路	112	70.0	219	1115.0	19.8
市政及其他	540	1288.4	1169	2908.4	36.2
其中:地铁	167	481.1	353	1137.3	44.2
勘察设计与服务	-	58.5	-	130.7	72.2
工业设备与智能制造	-	93.2	-	159.5	40.3
房地产开发	-	75.9	-	18.6	16.7
其他业务	-	380.1	-	429	36.9
合计	-	3042.7	-	5673.2	34.9

2.按地区分布统计
地区

地区	2017年4-6月		本年累计		同比增长(%)
	新签合同额(亿元人民币)	营业收入(亿元人民币)	利润总额(亿元人民币)	利润总额(亿元人民币)	
境内	5331.1	-	-	-	37.9
境外	386.2	-	-	-	-8.2
合计	5617.3	-	-	-	34.5

房地产开发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2017年4-6月

项目	2017年4-6月		本年累计		同比增长(%)
	新签合同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利润总额	
新疆土地储备(0#2)	6.78	6.78	6.78	-10.2	
江西土地储备(0#2)	77	77	140	129.1	
西藏土地储备(0#2)	79	79	158	18.7	
签约合同额(0#2)	79	158	158	18.7	
签约金额(0#2人民币)	75.9	156.3	156.3	16.4	

注:
1.房地产开发的“新签合同额”是指公司房地产销售签约合同额。
2.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参考。
二、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无已签订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0337 证券简称:美克家居 公告编号:临2017-053
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7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北京南路506号美克大厦6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33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06,574,473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黄新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人出席5人,出席董事:董增立平、冯尔东委托董事黄新出席会议;董增江、赵磊委托董事张建荣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人出席2人,因出差,监事戴宇琦委托监事冯鸣军出席会议;
3.董增江委托黄新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A股	806,574,473	100.00	0	0.00	0	0.00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2017年半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期业绩预告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拟比较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17临046号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各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25,0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等投资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一、概述
(一)投资产品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情况如下:

协议方	投资产品名称	预期年化收益率	申购金额(人民币万元)	起息日	期限	赎回日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分行	民生360	3.29%	6,200.00	2017.6.7	无固定期限	2017.6.19	4.6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分行	民生360	3.29%	6,000.00	2017.5.8	3个月	2017.7.6	5.7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分行	民生360	3.29%	4,000.00	2017.5.8	3个月	2017.8.2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分行	民生360	3.29%	6,000.00	2017.7.12	3个月	2017.7.26	-

(二)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公告2016临007、008和010号)
一、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投资产品的协议对方均为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公司已对上述投资产品发行人的基本情况、信用等级及其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金额为10,028.60万元。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18日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隆安律师事务所沈阳分所
2.律师姓名:姜春华、路翎
3.结论